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負責本集團業務的管理及運營，擁有相關一般權力，包括制定業務戰略、執行股東會通過的決議案，以及行使組織章程細則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董事會亦負責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內部控制政策及常規，並確保本公司遵守相關法律及監管要求。

以下表格載列本公司董事的相關資料。

姓名	年齡	在本集團的 現任職位	加入 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日期	本集團 內職責及 主要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 的關係
執行董事						
郭錦榮先生.....	52	執行董事兼本公司 董事會主席	2023年 10月	2023年 10月12日	負責本集團整體戰略 規劃及業務發展	無
王先生	60	執行董事兼總裁	2018年 6月	2018年 6月12日	負責本集團整體日常 運營管理	無
應曼青女士.....	37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助理	2018年 8月	2023年 8月23日	負責本集團市場部運 營工作	無
非執行董事						
顏杰先生.....	42	非執行董事	2022年 4月	2022年 4月13日	參與本集團的企業及 業務戰略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在本集團的 現任職位	加入 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日期	本集團 內職責及 主要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 的關係
周弢先生.....	51	非執行董事	2022年 10月	2022年 10月27日	參與本集團的企業及 業務戰略	無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軍先生.....	56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 4月	2024年 4月28日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 立意見	無
葉會女士.....	46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 4月	2024年 4月28日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 立意見	無
徐冬根先生.....	64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 4月	2024年 4月28日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 立意見	無
邱國榮先生.....	51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6年1月	2026年 1月23日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 立意見	無

執行董事

郭錦榮先生，52歲，現任董事會主席。彼於2023年10月12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及董事，並於2024年5月獲委任為本公司戰略委員會召集人、薪酬委員會成員及審計委員會成員。郭先生於2026年1月23日調任為執行董事。郭先生負責本集團整體戰略規劃及業務發展。

郭先生擁有超過30年經濟管理及市場監管經驗。加盟本集團前，郭先生於1994年7月至2010年5月任職於行政執法機關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先後擔任科員、副主任科員及主任科員；於2010年5月至2013年5月任職於行政執法機關紹興市工商行政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理局，擔任副局長及黨委委員；於2013年5月至2018年10月擔任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副處長。

郭先生亦自2016年7月起兼任浙江興源投資有限公司副總裁；於2016年11月至2021年11月擔任浙江浙能興源節能科技有限公司副總裁及黨委委員；於2021年11月至2023年9月擔任浙能集團科技工程與服務產業分公司紀律檢查委員會委員、書記及黨委委員；自2021年12月起擔任浙江浙能興源節能科技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郭先生亦自2023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僱員激勵平台杭州希聆的普通合夥人。

郭先生於2004年6月獲浙江大學頒發法學學士學位，於2009年7月獲中共浙江省委黨校研究生課程頒發馬克思主義哲學碩士學位。彼於2025年1月獲浙江省人力社保廳認證為正高級經濟師。

王興如先生，60歲，於2018年6月1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及董事，並於2026年1月23日調任為執行董事。王先生負責本集團日常運營管理。

王先生擁有逾30年造船、海洋及環保工程行業經驗。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亦於中遠船務工程集團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造船及海洋工程業務）擔任董事兼總裁直至2011年6月；於2006年2月至2011年7月期間，擔任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遠海運國際（新加坡）有限公司（前稱中遠（新加坡）有限公司）（交易櫃檯名稱：COSCO SHIPING）非獨立非執行董事；2011年7月至2014年7月擔任中遠太平洋有限公司（現名中遠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海運港口有限公司，一家於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199，主要從事港口物流服務) 董事會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王先生亦自2019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僱員激勵平台杭州希聆的普通合夥人。

王先生自2017年8月起亦擔任迪鑽海事(主要從事海事及環保信息諮詢業務) 董事；2025年6月起擔任地中海航運船舶管理(寧波)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國內船舶管理業務) 董事；2021年5月起擔任浙能越海(主要從事專用環保設備銷售業務) 董事。

王先生亦曾擔任以下在中國成立的公司董事，該等公司已通過自願註銷解散，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解散日期	解散原因
雙冠環境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機械與設備 租賃、軟件 開發、進出口 代理及 船舶維修	2023年4月24日	停止經營
寧波眾籌船舶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船舶技術服務、 船舶物資及 設備的批發 及零售	2020年4月14日	停止經營

王先生曾為上海星和海洋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主要從事海洋工程設備、船舶建造及油氣設備的技術服務與開發的公司)之董事。據王先生確認，在其任期內，由於該公司成立後六個月內未開業或於開業後自行停業連續六個月以上，其營業執照已於2024年3月12日被吊銷。王先生確認：(i)該公司在營業執照被吊銷前具備償債能力；(ii)其本人並無任何不當行為導致該公司的營業執照被吊銷；(iii)其並不知悉任何因該公司營業執照被吊銷而已經或可能對其提出的實際或潛在索償；及(iv)在該公司營業執照被吊銷一事中，其本人並未涉及任何不當行為或瀆職情況。

王先生因其成就獲得多項獎項，包括2008年4月獲中華全國總工會頒發的「全國五一勞動獎狀」、2011年12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頒發的「國家科學技術進步獎一等獎」，以及2024年6月獲杭州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頒發的「杭州市高層次B類人才」獎項。彼於2007年10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交通部分認證為高級工程師。

王先生於1991年7月畢業於山東工業大學，獲機械製造工程碩士學位；2010年11月畢業於大連海事大學，獲機電工程博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應曼青女士，37歲，於2023年8月2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2024年10月獲委任為副總裁助理，並於2026年1月23日調任為執行董事。自2018年8月加入本集團以來，彼於2018年8月至2019年5月獲委任為市場部副經理，於2019年5月至2024年10月獲委任為市場部經理。應女士負責本集團市場部運營及協助財務部工作。

加入本集團前，應女士於2013年7月至2018年7月擔任浙江科技環保集團工程師。

應女士於2010年6月畢業於中國浙江大學，獲環境工程學士學位；2012年12月畢業於美國北卡羅來納州立大學，獲生物與農業工程理學碩士學位。應女士於2017年9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與社會保障部、住房及城鄉建設部、環境保護部認證為註冊環境保護工程師。

非執行董事

顏杰先生，42歲，於2022年4月1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2026年1月23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參與本集團的企業及業務戰略。

加入本集團前，顏先生曾於浙江科技環保集團擔任多個職務，包括2007年12月至2011年6月任結構設計師及項目工程師；2011年6月至2013年5月任規劃部總工程師；2013年5月至2014年3月任規劃運營部副總監；2014年3月至2015年12月任市場運營部副總監；2016年3月至2017年1月任採購部代理副總監；2017年1月至2020年5月任供應鏈事業部代理副經理及總監；自2020年5月起任資產管理部總監，自2020年7月起兼任水清黨支部委員及書記。彼亦自2023年7月起任浙江天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

顏先生於2007年6月畢業於華中科技大學武昌分校，獲土木工程工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周駿先生，51歲，於2022年10月2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2026年1月23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周先生負責參與本集團的企業及業務戰略。

周先生曾於浙江科技環保集團擔任多個職務，包括2012年4月至2017年1月任浙江科技環保集團生產建設部總工程師；2017年1月至2024年1月任浙江科技環保集團火電廠污染治理服務大氣治理事業部副總監；自2024年1月起任浙江科技環保集團火電廠污染治理服務大氣治理事業部總監；自2024年8月起任浙江科技環保集團紹興柯橋分公司總裁。

周先生自2024年2月起一直任浙江大唐天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環保技術開發業務）執行董事及副總裁；自2020年4月起任浙江天創環境科技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環保技術開發業務）執行董事；自2023年4月起任浙能越海（主要從事環保設備銷售業務）董事長；自2019年10月起任浙江浙能催化劑技術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脫硝、脫汞及脫二噁英研發業務）董事。

周先生於1996年7月畢業於中國北京科技大學，獲熱能工程理學學士學位。彼於2002年12月獲國家電力公司認證為工程師。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軍先生，56歲，於2024年4月2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餘先生擁有豐富的教學及研究經驗。餘先生於2005年至2009年任浙江工業大學副教授；2010年8月至2013年6月任華南理工大學教授；自2013年7月起任浙江大學教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加入本集團前，餘先生自2022年7月起擔任浙江英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0411）獨立非執行董事。

餘先生曾獲多項研究獎項，包括2019年11月獲浙江省人民政府頒發的「浙江省哲學社會科學優秀研究成果獎」，以及2020年12月獲教育部頒發的「教育部人文社科優秀研究成果獎」。

餘先生於1991年7月畢業於中國四川大學，獲歷史學學士學位；2000年3月畢業於中國浙江大學，獲法學碩士學位；2009年3月畢業於中國浙江大學，獲法學博士學位。餘先生自1998年8月起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認證為合資格律師，於2004年12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頒發教師資格證書。

葉會女士，46歲，於2024年4月2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女士擁有逾17年會計及財務領域經驗。加入本集團前，葉女士自2008年7月起任浙江工商大學會計學院教研人員。

葉女士自2024年12月起任彌富科技（浙江）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汽車零部件製造行業）董事；自2025年6月起任杭州澤天春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環境檢測及分析業務）董事。

葉女士曾獲多項獎項，包括2011年獲浙江省教育廳頒發的「浙江省高等學校優秀科研成果獎三等獎」；2012年獲浙江工商大學頒發的「浙江工商大學‘三育人’先進個人」；2023年獲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頒發的「全國‘ACCA年度優秀專業指導教師」。

葉女士亦曾擔任以下在中國成立的公司董事，該公司已通過自願註銷解散，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解散日期	解散原因
浙江歌本抖商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品牌管理、規劃及設計、市場營銷規劃與推廣、業務管理諮詢	2021年11月8日	停止經營

葉女士於2001年7月畢業於中國河南師範大學，獲數學學士學位；2005年7月畢業於中國汕頭大學，獲產業經濟學碩士學位；2008年7月畢業於中國中山大學，獲財務博士學位。葉女士於2013年11月獲浙江省人力資源與社會保障廳認證為副教授，自2024年1月起一直參加上海證券交易所舉辦的獨立董事資格證書培訓。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徐冬根先生，64歲，於2024年4月2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加入本集團前，徐先生曾於2023年11月至2025年7月期間擔任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919）的獨立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全球集裝箱運輸業務，並管理及營運集裝箱碼頭服務。自2022年1月起，任青島城市傳媒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229，主要從事圖書出版及發行業務）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至2024年期間，擔任中國電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669，主要從事發電及基礎設施項目工程業務）獨立董事。

徐先生自1995年起曾擔任華東政法大學教授；現任上海交通大學教授。

徐先生於1984年7月畢業於中國國際關係學院，獲法語學士學位；1987年7月畢業於中國華東政法大學，獲國際法碩士學位；1992年畢業於瑞士弗里堡大學，獲國際法博士學位。徐先生於1995年6月獲上海市高等學校教師高級專業技術職務任職資格評審委員會頒發教授資格證書，於2013年1月獲深圳證券交易所頒發獨立董事資格證書。徐先生持有上海市司法局頒發的兼職註冊律師執照。

邱國榮先生，51歲，於2026年1月2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邱先生擁有逾25年資本市場、投資銀行、業務管理及資金管理板塊的經驗。邱先生目前擔任Century Ally Ventures Group（一家私募股權投資公司，於2017年與香江集團聯合創立富德金融集團）之行政總裁。在此之前，邱先生於2006年5月至2017年1月在德意志銀行環球投資銀行（一家投資銀行公司）任職，最近期職位為董事總經理。2000年8月至2006年5月期間，邱先生亦任職於法國巴黎銀行集團投資銀行部，最近期職位為副總裁，並曾於1996年9月至2000年8月在一家會計師事務所Arthur Andersen & Co任職，最近期職位為資深會計師。

邱先生於2019年4月起一直擔任聯康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90.HK，主要從事生物製藥業務）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邱先生目前為香港商界會計師協會主席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企業融資委員會會員。

邱先生於1996年8月獲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文學學士學位。彼於1999年10月獲香港會計師公會認證為註冊會計師，目前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發第一類、第二類、第四類、第六類及第九類負責人員牌照。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在其他業務中的權益

除本集團成員經營的業務外，本公司各董事均無在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且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作出的披露

本公司各董事均確認：

- (1) 除「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 1. 權益披露」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並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所指的任何股份權益；
- (2)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截至該日止過往三年，彼並無持有且未曾持有任何其他公眾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職務，而該等公眾公司的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
- (3) 除「– 董事會」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各董事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均無任何關係；
- (4) 彼並非通過遠程學習或在線課程的方式完成本節所披露的教育課程；及
- (5)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彼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

經本公司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據彼等所知、所悉及所信，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

- (1)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其他與本公司董事委任相關的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及
- (2)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其他與本公司董事相關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作出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3.09D條作出的披露

本公司各董事均確認：(i)已於2026年1月19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指的法定意見；及(ii)理解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根據上市規則應承擔的義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的披露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確認：(i)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項因素而言，其具備獨立性；(ii)其過往及現時均未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無任何關聯；及(iii)其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及運營。

以下表格載列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相關資料。

姓名	年齡	本集團現任職務	加入 本集團日期	首次獲委任日期	本集團內職責 及主要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 的關係
王先生	60	執行董事兼 總裁	2018年 6月	2018年 6月12日	負責本集團 整體日常 運營管理	無
沈海濤先生	43	副總裁	2018年 6月	2018年 6月12日	負責本集團 技術研發 管理工作	無
徐慧平先生	42	副總裁、首席 財務官兼 董事會秘書	2018年6月	2018年 6月12日	負責本集團 會計及財務 管理工作	無
劉猛先生	41	副總裁兼 市場總監	2019年 2月	2022年 11月14日	負責本集團 市場營銷、 客戶開發及 項目策劃 管理工作	無

王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一 執行董事」部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沈海濤先生，43歲，於2018年6月1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技術副總裁，於2024年3月2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

加盟本集團前，沈先生於2006年4月至2018年5月期間，在浙江科技環保集團擔任設計研發院主任工程師。

沈先生亦於2024年4月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浙能船舶重工(蘇州)的董事。

沈先生於2021年獲浙江省人民政府頒發的2021年度浙江省科技進步一等獎。

沈先生於2003年7月畢業於中國天津大學，獲過程裝備與控制工程工學學士學位；2006年4月畢業於中國浙江大學，獲化工過程機械碩士學位。沈先生於2023年12月獲浙江省人力資源與社會保障廳認證為正高級工程師。

徐慧平先生，42歲，於2018年6月1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兼副總裁，於2024年3月2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

加盟本集團前，徐先生於2006年6月至2019年9月期間，在浙江科技環保集團擔任會計師。

徐先生自2019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僱員激勵平台——杭州希聆的普通合夥人。徐先生亦於2024年1月2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附屬公司ZEME International的董事。

徐先生於2006年6月畢業於中國浙江財經學院，獲會計學理學學士學位。徐先生於2006年8月獲浙江省財政廳認證為會計從業人員，於2024年6月獲上海證券交易所頒發董事會秘書資格培訓證書。

劉猛先生，41歲，於2019年2月1日獲委任為工程部副經理，於2021年9月3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規劃運營經理，於2022年11月1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市場總監，於2024年3月2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

劉先生於2007年7月畢業於中國江蘇科技大學，獲輪機工程工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聯席公司秘書

盧瓊女士，38歲，於2019年加盟本集團，並先後獲委任為本公司辦公室副主任（2022年11月14日）、本公司副法律顧問（2024年2月4日），隨後於2025年10月2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上市工作辦公室主任。盧女士於2026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加盟本集團前，盧女士曾於2012年6月至2019年2月在一家全國性保險公司總部擔任索賠和訴訟管理人員。

盧女士於2010年7月畢業於中國中央民族大學，獲法學學士學位，並於2011年12月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獲法學碩士學位。

王承鐸先生於2026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王承鐸先生為維斯塔服務（香港）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服務高級經理，擁有超過15年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企業管治、公司秘書及合規工作經驗。加盟Vistra Services (Hong Kong) Limited前，王承鐸先生曾任職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華君集團有限公司（前稱華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377）及香港聯交所上市科。王承鐸先生於2009年7月獲諾丁漢大學頒發金融、會計及管理學士學位。王承鐸先生為特許秘書及特許管治專業人員，為香港特許管治學院、英國特許管治學院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新百利融資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就以下情況向本公司提供意見：

- 監管機構或適用法律要求的任何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刊發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擬進行可能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及第14A章所指的須予披露交易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回購）時；
- 我們擬以與本文件所載詳情不同的方式使用[編纂]所得款項，或本公司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中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時；及
- 香港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就股價及成交量異常波動或其他事宜向本公司作出查詢時。

合規顧問將及時向本公司告知香港聯交所公告的上市規則任何修訂或補充，亦會告知本公司適用於本公司的香港任何新訂或經修訂的法律、法規或守則，並就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項下的持續合規要求向本公司提供意見。

委任期限自[編纂]起至本公司就[編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的日期止。

董事會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已設立以下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各委員會根據董事會制定的職權範圍運作。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D.3段的規定（「《企業管治守則》」）。審計委員會成員包括邱國榮先生（主席）、葉會女士及周弢先生，邱國榮先生擔任主席。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就本集團財務報告流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協助董事會履行職責；(ii)監督審計過程；及(iii)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E.1段的規定。薪酬委員會由徐冬根先生、余軍先生、葉會女士、郭錦榮先生及王先生組成，徐冬根先生擔任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所有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制定該等薪酬政策的正式及透明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釐定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具體薪酬待遇；及(iii)參照董事會不時決議的公司目標及宗旨，審閱基於業績的薪酬。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E.1段的規定。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郭錦榮先生、余軍先生、葉會女士、徐冬根先生、邱國榮先生，郭錦榮先生擔任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審閱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及組成；(ii)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iii)就與董事委任相關的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戰略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成員包括郭錦榮先生、王先生、顏杰先生、徐冬根先生及邱國榮先生，郭錦榮先生擔任主席。

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研究本公司的長期發展戰略及重大投資決策，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提升董事會效能並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在審閱及評估合適的董事候選人時，將參照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及特定需求，考慮多方面的多元化因素，包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但不限於性別、年齡、語言、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行業及地區經驗及／或服務年限。

本公司董事具備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但不限於企業管理、研發及審計領域。彼等持有多個專業的學位，包括管理學、工程學、會計學及金融學等。此外，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年齡分佈相對廣泛，介於37歲至64歲之間，包括7名男性成員及2名女性成員。本公司董事會認為，現有董事會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要求。提名委員會負責審閱董事會的多元化情況、不時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制定及審閱實施該政策的可衡量目標，並監察該等目標的實現進度，以確保政策持續有效。

本公司將在年度企業管治報告中：(i)披露各董事的履歷詳情；及(ii)報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包括是否已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特別是，本集團在甄選及推薦合適的董事候選人時，將把握機會提高董事會女性成員比例，以根據利益相關者的期望及推薦最佳實踐，促進性別多元化。本集團亦擬在招聘中高級管理人員時推動性別多元化，以便本公司擁有充足的女性高級管理人員儲備及潛在董事繼任人選。

我們相信，此類基於優才選拔、參照《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本公司業務性質的甄選流程，符合本集團及全體股東的最佳利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本公司向身為公司員工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薪酬，形式包括薪金、津貼、酌情花紅及實物福利(如適用)。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根據其承擔的職責(包括擔任董事會委員會成員或主席)確定。本公司採用市場化、激勵性的員工薪酬結構，並實施以業績及管理目標為核心的多層次評估體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費用、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與業績相關的花紅及股份激勵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5.27百萬元、人民幣7.99百萬元及人民幣5.51百萬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根據本文件日期有效的安排，預計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應付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費用、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酌情花紅、退休金計劃供款及以股份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約為人民幣8.29百萬元。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期間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中分別有兩名、兩名及兩名為董事。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期間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向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不包括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3.76百萬元、人民幣4.30百萬元及人民幣2.84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i)本公司並無向董事或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支付任何作為入職誘因或入職時的薪酬；(ii)本公司並無向董事、過往董事或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因失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職務或與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相關的其他職務而產生的補償；及(iii)概無董事豁免或同意豁免任何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注第9及10條。